

# 浉河区浉河港镇人民政府文件

浉政发〔2025〕38号

签发人：毕 荣

## 关于印发《浉河港镇 2025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浉河区委、区政府关于“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安排，依据信政〔2023〕3号文件、浉政〔2023〕7号文件通知要求要求，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浉河港镇人民政府决定联合浉河区市场监管局在辖区开展联合随机抽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联合抽查对象

抽取辖区内登记的企业。

### 二、联合检查时间

2025年4月9日至18日。

### 三、抽查部门及检查内容

（一）发起部门：信阳市浉河区浉河港镇人民政府。

检查事项：1. 对户外广告以及非广告的招牌、报栏、画廊、门头牌匾、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未按规定设置的处罚。

2. 对未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或者未按照批准的位置、规格和期限设置大型户外广告的处罚。

## （二）参与部门：信阳市浉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查事项：1. 对市场主体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

2. 对市场主体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

3. 对不正当竞争行为进行行政检查。

## 四、联合抽查检查程序

### （一）准备阶段

抽查计划的发起部门依托全省统一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河南）（以下简称省级平台），制定抽查事项清单、抽查计划、建立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参与部门依据专项检查计划，做好抽查准备工作。

### （二）名单抽取及派发阶段

浉河港镇人民政府通过省级平台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检查对象及其匹配的执法人员，形成联合抽查任务匹配情况一览表，包括市场主体名称、经营范围、住所、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等基本信息以及抽查机关、执法人员姓名及执法证号码等内容。区市场监管局通过系统接收联合抽查任务匹配情况一览表，并完成执法人员配置工作。

### （三）组织检查阶段

1. 预查比对。执法人员按照检查任务要求，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各部门业务应用系统和档案资料等，掌握被检查对象基本信息和动态状况。

2. 现场检查。检查小组应根据情况确定是否告知检查对象；需要提前告知的，当在现场检查前以书面或电话、传真等形式，告知被检查对象检查的时间及配合检查的要求，提示准备好相关资料；不宜告知的，不得向检查对象透露情况，不发放部门联合检查通知书。检查小组对被检查对象实施核查时，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程序规定进行，检查人员应当如实记录核查情况。检查事项全部完成后，要求被检查对象在工贸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签字或盖章。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或盖章的由执法人员在危险化学品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上签字说明。

3. 形成检查结果。执法人员根据各个事项检查情况，填写危险化学品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并签字确认。

#### **(四) 结果公示阶段**

执法人员在检查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将安全生产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中涉及本部门的检查结果信息录入省级平台，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 **(五) 问题处理**

联合抽查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属于本次联合抽

查部门监管职责的，由各部门按照内部职责分工，交由相关内设机构依法依规处理；属于其他部门监管职责的，及时告知相关部门调查处理；涉嫌犯罪的及时移交司法机关，并做好相关材料移送，防止监管脱节。

## 五、工作要求

**(一)明确责任分工，认真抓好落实。“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按照“谁发起、谁牵头”原则，发起部门负责制定计划，组织实施联合抽查任务，参与部门按照计划要求按时参加联合抽查，各部门应积极筹划，严格按照《河南省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实施细则》要求，认真履行监管职责，按时完成各项检查工作。发起和参与情况均纳入绩效考核。**

**(二)加强沟通联系，密切协调配合。发起单位与参与单位要按照联合抽查的工作安排，密切协作，各有关单位要配合发起部门做好联合抽查的组织实施，确保联合抽查有序开展。**

**(三)依法抽查检查，严格工作纪律。联合抽查组人员要遵循依法行政的原则，坚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做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在联合抽查工作中，要注重服务与监管相统一，接受企业咨询，为企业解疑答惑，不得索取或收受企业财物，不得谋取其他利益。**

**(四)做好信息公示，促进信用监管。要强化抽查结果公示的运用，严格按照《河南省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实施细则》要求，及时通过省级**

平台录入抽查检查结果，抽查结果由省级平台自动归集到市场主体名下，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向社会公示，促进形成企业诚信自律的社会氛围。

